



《華嚴經》導讀

高永霄

一、概說

「此華藏莊嚴世界海，是毘盧遮那如來往昔於世界海微塵數劫，修菩薩行時，一一劫中，親近微塵數佛，一一佛所，淨修世界海微塵數大願之所嚴淨。」

《華嚴經》(Avatamsaka-sūtra)的全名是《大方廣佛華嚴經》(Buddha-avatamsaka-nāma-maha vaipulya-sūtra)，此經乃毘盧遮那佛(Vairocana-buddha)於天竺菩提迦耶(Bodhi-gaya)成正等覺後，爲化導衆生而說的。所謂稱性而談，頓演如來果海，衆生性源和因地六位（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乃菩薩修證之軌範，其時如來成佛後，於三七日思維中，入於海印三昧，而現法身大日之相，爲初地以上的菩薩而說法。

「佛顯現自身，使來會者體會佛的真相，佛加持菩薩，說菩薩行與佛功德。」

職是之故，《華嚴經》乃是菩薩修行之心路歷程，以境、行、果三方面說明超凡入聖的軌範，開展了佛陀的成佛心靈境界，和無盡的莊嚴世界，藉此增加衆生無限的信心和喜悅，正如古德所說：「不讀華嚴，不知佛富貴」。

一、《華嚴經》六十卷 晉佛陀跋陀羅譯(Buddhabhadra)此經

在東晉安帝義熙十四年(四一八)由北天竺佛陀跋陀羅應釋支法領所請之梵本三十四品(八會)譯出，有三萬六千偈(七處八會)

在佛滅度後，此經由文殊菩薩和阿難尊者等大德結集於鐵圍山間，然後被龍神收藏於龍宮中，直至佛滅後約五百餘年間，有龍樹菩薩入龍宮時，得見此經全貌。

相傳《華嚴經》有上、中、下三種本，上本有十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偈，一四天下微塵數品；中本有四十九萬八千八百偈，一千二百品；下本有十萬偈，四十八品。所謂旨趣宏深，言詮無盡，處窮法界，時徹三際，乃世尊一代時教之始，而讀此經時，深感靈山一會，儼然未散者也！

龍樹菩薩入龍宮時，以上中二本太繁，非是世間人所能持，故此祇取下本還於人間，是爲本經梵本，經過翻譯漢文，流傳於世間。

龍樹菩薩入龍宮誦出《華嚴經》，意味着他與《華嚴經》的流佈有密切的關係，龍樹本身對此經很有研究，並爲之造釋論，名爲《大不思議經》十萬頌。在中國的漢譯佛典中，有《十住毘婆娑論》，乃是說明《華嚴經》的《十地品》。況且，在龍樹的著述中，他屢屢引用《華嚴經》的地方，例如在《大智度論》中，有所謂《不思議解脫經》或《漸備經》，就是指這《華嚴經》而言的。

《華嚴經·十地品》在印度是備受歡迎的，以很多大乘學者詳加注釋而得到重視的證明。在中國，《華嚴經》未全部翻譯之前，以《十地品》的譯本爲最多數，世親以後，有堅慧、金剛軍二菩薩亦替《十地品》作釋，但中國不傳。

《華嚴經》傳入中國後，曾經有三種不同的譯本。

二、《華嚴經》的由來

二、《華嚴經》八十卷 唐武后證聖元年(六九五)由于闐三藏法師實叉難陀(Siksanaṇa)譯出，共四萬五千偈、有三十九品(七處九會)

三、《華嚴經》四十卷 唐般若(Prajna)譯，乃詳說前二經之《入法界品》而已，有九千頌，在唐德宗貞元十四年(七九八)在長安崇福寺譯成。

至於《華嚴經·十地品》的多種漢文異譯的有：

- | | | |
|---------------|----------------|--------|
| 一、《十地斷結經》 | 竺法蘭與迦葉摩騰共譯(失佚) | |
| 二、《十地斷經》十卷 | | 東晉竺佛念譯 |
| 三、《菩薩十地經》一卷 | | 西晉竺法護譯 |
| 四、《十住經》(十二卷) | | 西晉聶道真譯 |
| 五、《十住經》四卷 | 車晉羅什與佛陀耶舍共譯 | |
| 六、《漸備一切智德經》五卷 | 西晉竺法護重譯 | |
| 七、《十地經》九卷 | 唐弘羅達摩譯 | |

註釋《華嚴經》的論疏很多，著名的有下列幾種：

- | | |
|---------------|------|
| 一、《華嚴經搜玄記》五卷 | 唐智儼述 |
| 二、《華嚴經探玄記》二十卷 | 唐賢首撰 |
| 三、《華嚴經大疏》六十卷 | 唐澄觀著 |
| 四、《華嚴經疏演義》二十卷 | 唐清涼著 |
| 五、《華嚴經演義鈔》四十卷 | 唐清涼著 |

六、《華嚴經疏鈔》三十卷

唐澄觀著

七、《華嚴經疏演義鈔》八十卷

唐澄觀著

八、《續華嚴經略疏刊定記》十五卷

唐慧苑述

九、《華嚴經隨疏演義鈔》九十卷

唐澄觀述

十、《華嚴經疏論纂要》一百二十卷

道霈纂要

解釋《十地經》的著述有二列兩部：

一、《十住毘婆沙論》（十生論）十七卷

龍樹論師造

二、《十地經論》十二卷

天親菩薩著

後魏菩提留支等譯

秦鳩摩羅什譯

奧妙的果報境界，由此啓迪衆生趨向佛道。
(二)第二會——「如來名號品」以下六品，普光明殿，會主爲文殊師利菩薩，主講發起菩提心的十信法門，大智文殊菩薩以過去的經驗，講述來自諸佛成佛時所彰顯的一切種智，使衆生發起信心，作爲修行的正因。

(三)第三會——「昇忉利天宮品」以下六品，忉利天宮，會主法慧菩薩，解說住圓的十住法門，明入真實證果應以十住爲體，住佛智慧家，方可成就。

(四)第四會——「昇夜摩天宮品」以下四品，夜摩天宮，會主爲功德林菩薩，說明於修行期內，必需具有努力成就的功德等之十行法門。乃以十行爲體，行佛所行。

(五)第五會——「昇兜率天宮品」以下三品，兜率天宮，會主乃金剛幢菩薩，主講向上回向的獨特精神，明悲智相入，以十回向爲體，體圓真俗，成就大悲，住圓起解的十住法門。

(六)第六會——「十地品」一品，他化自在天宮，會主金剛藏菩薩，明十地修行的歷程，以達成道德目標的最高境界，此乃菩薩爲利益一切衆生、安樂衆生的十地修行法門。

(七)第七會——「十定品」以下十一品，普光明殿，如來主持法會，演說他修成金剛不壞身之後達到等覺、妙覺的境界，顯示其殊勝的果位，解說佛果的不可思議、圓融無礙的微妙法門，其後普賢菩薩說十大三昧等佛果位法門。

(八)第八會——「離世間品」一品，普光明殿，會主普賢菩薩，演說離世間的法門，令凡夫實證果位。

茲將八十《華嚴經》的七處九會略述如下：
(一)第一會——「世主妙嚴品」以下六品，菩提道場，會主爲大行普賢菩薩，說毘盧遮那如來依正因果法門，讚頌佛陀的正覺圓妙，並烘托出無窮無量的莊嚴世界，讓衆生感受到金光明神奇。

六、《華嚴經疏鈔》三十卷

唐澄觀著

七、《華嚴經疏演義鈔》八十卷

唐澄觀著

八、《續華嚴經略疏刊定記》十五卷

唐慧苑述

九、《華嚴經隨疏演義鈔》九十卷

唐澄觀述

十、《華嚴經疏論纂要》一百二十卷

道霈纂要

八十《華嚴經》七處九會三十九品表

							初會	會數
							會主	會主
							地點	地點
第七會	第六會	第五會	第四會	第三會	第二會	初會		
如來世尊	金剛藏菩薩	金剛幢菩薩	功德林菩薩	法慧菩薩	文殊菩薩	普賢菩薩	普賢菩薩	普賢菩薩
普光明殿	他化天在宮	兜率天宮	夜摩天宮	忉利天宮	普光明殿	菩提場		
十忍品	十通品	十定品	十地品	無量藏品	四聖諦品 光明覺品 菩薩間明品 淨行品 賢首品	如來名號品 須彌山頂偈讚品 十住品 梵行品 初發心功德品 明法品	十二——十五	一一十一
如來壽量品	佛說阿僧祇品	十忍品	十地品	升夜摩天宮偈讚品	十九	十六——十八	十信法門	卷數
		四十一——五十二	卅四——卅九	廿二——廿三	十九——廿一			
		阿彌祇數量法門	十地法門	十迴向法門	十行法門		依正因果法門	內容

第九會	第八會		
如來善友	普賢菩薩		
重閣講堂	普光明殿		
入法界品	離世間品	如來出現品	諸菩薩住處品
六十一——八十一	五十三——五十九	五十一——五十九	佛不思議法品
			如來十身相海品
			如來隨好光明品
			如來出現品
			入法界法門

四、華嚴哲學

(一)「法界緣起」的敎理——法乃諸法，宇宙萬有，無爲有爲，色心諸法。界爲分界，諸法各有自體，而分界不同，故名爲法界。總該萬有亦謂之一法界。法界中萬事萬物，待緣生起，諸緣互相依持，相即相入，圓融無礙，如因陀羅網，重重無盡，故稱法界一切事物，無盡緣起，一多相容，一即一切，一切即一，融通周遍，不相妨礙。

(二)「四法界」——本宗認爲萬法是一心所統攝，總該萬大，即是一心，此心即法界，考其狀態不同，略有四種，名四法界。(1)事法界，就現象本身看，色心諸法，各有差別的事相，界限分明，不相混雜。(2)理法界——一切事相所依之理性，即眞如法性，並無差別，平等一如，故相狀雖異，體性則一。(3)事理無礙法界——眞如之理，莫不顯現於萬法，故事即此理，理即此事，此理事兩種法界，圓融無礙，理不礙事，事不礙理，事與理相即融通，不一不異，互相無礙。(4)事事無礙法界——宇宙萬有一切差別之事相，皆平等理性之所顯現，故雖現差別，亦是彼此融攝，塵沙諸法，互攝無礙，相即相入，大小互容，一攝一切，一切攝一，一多相即，一塵一毛，具一切法，互相融即，事與事圓融無礙。故宇宙萬象，悉具足此四法界。而四法界之總體，實爲一大法界緣起。

(三)「十玄門」——爲十玄緣起無礙法門之簡稱。(1)同時具足相應門，即是一微塵中，同時具足一切諸法，遍滿相應，成一緣起，一法既具，法法亦然，此約諸緣起法相應無先後說。

(2)廣狹自在無礙門，大而無外名廣，小而無內名狹，然大非定大，小非定小，於一微塵廣徧法界，法界萬有在於一塵，廣狹自在，緣起無礙。

(3)一多相容不同門，一微塵與萬法互相容受，一中有多，多中有一，一多相入，毫無妨礙。

(4)諸法相即自在門，謂諸法融通，相即自在，一法之外，無一切法；一切法外，更無一切法，一法即於一切法，一切法即於一法，互融互即不相妨礙。

(5)隱密顯了俱成門，諸一切法互攝無礙。如一法攝多法，則一法顯而多法隱，隱顯二相，俱時成就，顯中有隱，隱中有顯，此中顯隱，體無前後，不相妨礙。

(6)細微相容安立門，謂極微塵，亦能含容一切萬法，一微塵是小相，無量國土是大相。雖大小異相，而能互相容入，彼此同時安立無礙。

(7)因陀羅網法界門，因陀羅宮殿有珠寶網，懸無數明珠，一珠之中，有其餘珠影，餘一切之珠中，亦現他珠之影，互相影現，影復現影，無有窮盡。

(8)託事顯法生解門，謂就一事一理，即足以表現無盡法門，令生信解。所託的事相，即所顯之無礙法門，託事顯法，使之生解，(9)十世隔法異成門，謂此一法塵，更偏於一切時間，以三世各三世爲別，合爲九世，攝於一念爲總，即成十世，三世區分不相雜亂，故云隔世。三世互在，遞相成立，故稱異成。法法融通，前後久暫，長短無礙，不相隔歷，念劫融即，互相關連，而不相離。

(10)主體圓明具德門，一法生時，萬法隨生，法法交徹，互爲主伴，一法爲主，餘即爲伴。一切離法，亦皆如是，一法圓滿一切功德，故稱爲圓明具德。

(四)「六相圓融」法門——六相乃：一總相，說一種緣起中，具足各種成份，一塵之微，亦含藏萬法。二別相，說各種成

份，有其差別，即一切萬法，具有差別之相。三同相，說各部份相依相持，同成一總體，即萬法雖有差別，而能融即成一體。

四異相，說各部份互生，仍各別異，即謂諸法雖成爲一體，然仍有諸法差別之特質作用。五成相，說由此各部份緣起法得成，謂諸法融即而成一體，即部份相依而成全體。六壞相，說各部份仍住自法末劫，一切諸法雖可融即而成一體，但諸法本質仍未改變，各住自位，即名壞相。此六相順相成，同時具足互融無礙。

華嚴哲學乃將佛教的根本精神融化於中國佛教的範疇內被創造出來之結晶品，是對全盤佛教思想及其哲學的組織化，爲中國人所創造極爲獨特的智慧佛教。

五、結論

整部《華嚴經》內容，深藏着衆生修行成佛的心要，氣象萬千，雄渾磅礴。其中所說的道理，不離因果，顯明佛陀成道的因果，證悟的境界，將佛陀的果地圓覺彰顯出來，作爲衆生在因地修行的法門，成就圓滿的佛果。

關於《華嚴經》之說時，各宗派有不同。天台宗謂《華嚴經》一部八會，別爲前後二分，前七會爲佛成道後三七日間之說，第八會以後分，爲其後之說法。

法相宗亦謂《華嚴經》亦別爲前後二分，前分爲二七日說，後分爲後時之說法。

而華嚴宗本身則謂佛陀成道後第三七日之說法，以八會均一時之說者。

至於有言《華嚴經》乃十會四十品者，乃於第六會及第七會之間，增加「三禪天」一品，以明十一地等覺位，是爲十處十會四十品。該品名「佛華品」，說明以初登佛地，果行未滿，以華

乃對果言，此品梵文未來，故未譯。本經既表十信、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修證法，各以十衆配十波羅蜜，一一言十者，因以十爲圓數，所以圓彰頓法之故。

根據上文所分析，《華嚴經》可以約爲三周說法：

初一周——初會菩提道場說六品法，顯佛自己歷劫修因，嚴淨刹海利生之事，自分五位因果，勸進後學修見道分等，使見實迹而發進修。清涼科爲舉果勸樂生「信分」。

第二周——一、由第二會至第七會說三十品，此乃正示修學者五位進趣之行法，初依信心，發明正智，照破無明，次依五位，破惑斷習，修至正果，爲修證分，以修五位之圓因，契妙覺之極果，清涼科爲修因契果生「解分」。二、第八會「離世間品」一品，此乃明果後得以利生常道，而爲行者護法治習之修證分。清涼科爲托法進修成「行分」。

第三周——第九會「入法界品」一品，此品以善財南遊，重踰五位因果，乃去言依行以圓彰法界之行法。前者則詮示法門，此乃以體而行之，故依善財重踰，修因證果忘詮頓證，入此法門，故說去言依行，乃圓彰法界分。而清涼則科爲證入成德之「證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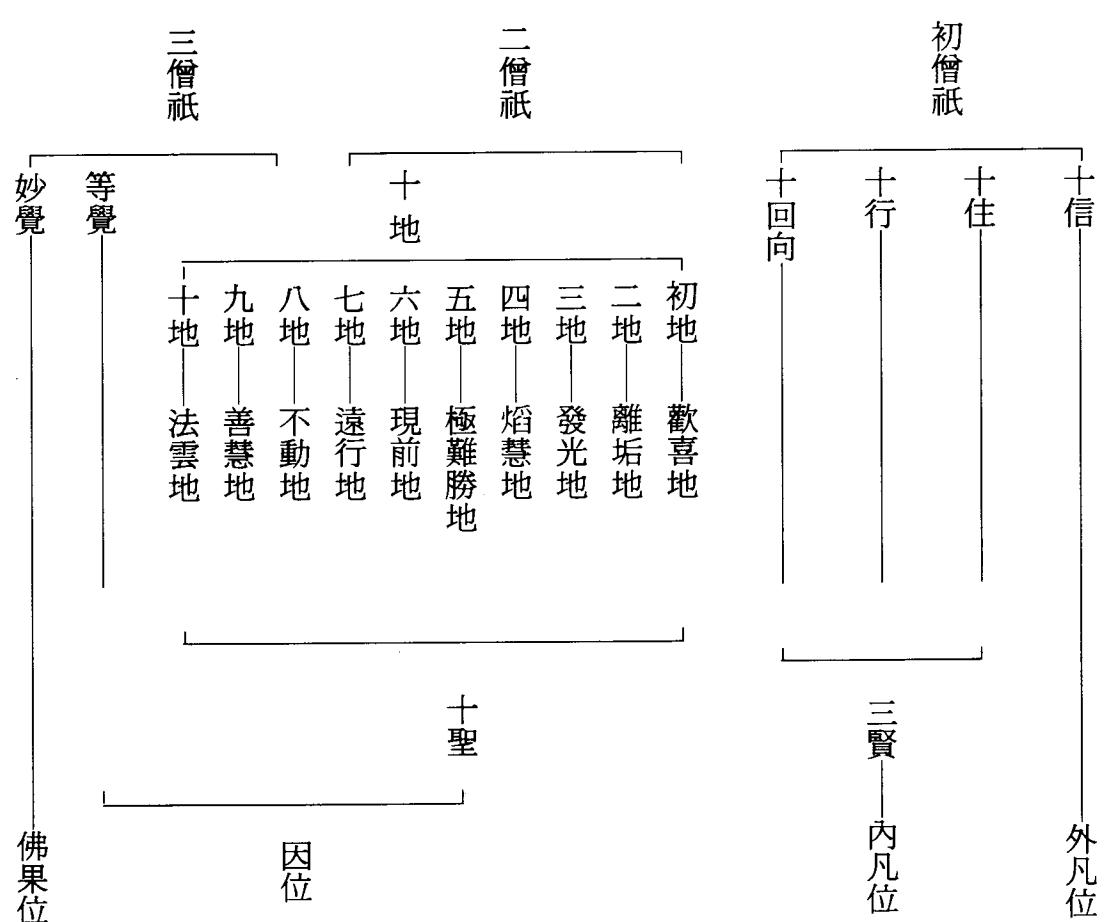
最後，謹以「華嚴三聖」作爲本文之結束：

一、毗盧舍那佛，此乃釋迦牟尼佛之法身。《唯識論》云：「一自性身，謂諸如來，真淨法界，受用變化，平等所依，離相寂然，絕諸戲論，具無邊際真實功德，是一切法平等實性，即此自性，亦名法身。」

二、普賢菩薩，法界門，所入之理，示佛法普遍廣大之境，三昧自在，表揚定德。

三、文殊菩薩，般若門，能入之智，示佛法甚深無量之智，般若自在，表揚智德。

菩薩乘之五十二階位表



聖堂

評吳汝鈞《佛教思想大辭典》

前些日子路過商務印書館書店時，偶然看到了吳汝鈞編著的這部《佛教思想大辭典》（以下簡稱《大辭典》）①。以前曾讀過吳氏寫的一些介紹歐美日本佛教研究的文章，對吳汝鈞這個名字並不陌生，知道他通曉多種文字，並且對其學術根基之扎实極為欽佩，於是欣然購得一部。

1. 內容範圍

1. 內容範圍

這裡主要就辭典所收詞目的覆蓋面而言，但這裡所指的並非巨細無遺、包羅萬象，而是說是否存在重要的遺漏。因《大辭典》缺少一套完整的條目分類目錄或索引，所以在這方面很難斷然下結論。作者在「自序」中言：

辭典的內容是綜合性的，這部辭典儘管只收錄了「佛教經論出現的名相與術語」^②，但這也是一本長達百萬字的巨著了。認真通讀全書是很難的，即使瀏覽一遍亦非易事，所以很全面地、一應俱全地對這部辭典予以評價的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甚至可以說是不太可能的。我在這裡採取的方法是摘取其中一部份重要的

由於辭典的重點是在思想方面，故所選取和詮釋的條目，只限於在佛教經論出現的名相與術語。（中略）在詮解的詳略方面，通常來說，思想性或哲學性強的名相與術語，如十二因緣、空、阿賴耶識、愛、不思議解脫等，詮釋較為詳盡。思想性或哲學性弱的名相與術語，如有關戒律與淨土信仰方面者，則詮釋力求簡略。④

條目仔細閱讀，這也只能算是管窺所及吧！以下我僅依照有關辭書評價之標準③，加上個人在這方面麤淺之經驗、體會，就《大辭典》提出一些不成熟的看法，以求教於讀者諸君。

可見辭典之內容範圍是偏重在佛教思想方面的，因此原書在台灣由商務印書館一九九二年七月出版初版時取名《佛教思想大辭典》，是名符其實的，而在大陸再版時改為《佛教大辭典》，似